

# 海阳市发城镇第一小学2021-2022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资助申请指南

各位家长：

2021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统计工作已经开始，为确保本次助学工作公开透明， 让每一名学生和家長了解本次家庭经济困难（残疾）学生统计工作的相关政策。现作如下说明：

## 一、 统计内容：

- 1、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- 2、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。(学生本人有残疾证， 在有效期内)
- 3、 建档立卡学生。(查档案)
- 4、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学生(查证件)
- 5、 低保家庭。(低保证上有学生名字)
- 6、 孤儿
- 7、 烈士子女
- 8、 重点困境学生
- 9、 残疾人子女
- 10、 其他原因造成经济特别困难的家庭学生

(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档次可分为特殊困难、困难、一般困难等-----根据山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划分)

## 二、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以下五种情况必须为其办理贫困生

- 1、建档立卡学生。
- 2、城乡低保家庭学生。
- 3、农村特困人员供养学生。
- 4、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。
- 5、孤儿。

(符合上述情况之一的学生直接上报审批)

三、希望符合条件的学生(家长)讲原则、讲诚信，结合政策，如实提供家庭经济困难情况，不能夸大虚报，如实提出申请。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，可根据上报情况、调查了解的情况、上级部门分配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计划数额、以及相关政策等上报审批。